

# 高雄醫學大學計畫人員武漢肺炎防疫期間請假及工資給付相關規定

狀況	受感染被要求隔離治療者		曾接觸感染者，有受感染疑慮，經防疫單位要求進行自主健康管理者		家庭成員因病或因受自主健康管理要求，需親自照顧者		家長其中一人因延後開學，需照顧12歲以下國小學童者*
依據	1.因職業上原因	2.非因職業上原因	1.配合衛生局自主健康管理要求，居家隔離者	2.收到自主管理通知書，衛生局未要求隔離但雇主要求不出勤者	1.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	2.依《勞工請假規則》規定	因應防疫延後開學
假別	公傷病假	普通傷病假、特別休假或事假	普通傷病假、特別休假或事假	免除出勤義務	家庭照顧假	事假或特別休假	防疫照顧假
薪資	原領工資補償	依所請假別支薪	依所請假別支薪	工資照給	依所請假別支薪	依所請假別支薪	不支薪
備註	若勞工因此而致死亡、失能、傷害或疾病，雇主亦應依勞基法有關職災規定予以補償。				勞工提出請假申請時，雇主不得拒絕，且不得視為缺勤而影響全勤獎金、考績，或為其他不利之處分。		1.最小單位0.5日(4小時) 2.檢附學童戶籍資料、註冊繳費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等影本 3.校務資訊系統選「其它假」，紙本填「防疫照顧假」，事由註明防疫照顧 4.亦可請家庭照顧假、事假、休假、加班補休 5.雇主應予准假，且不能視為曠工、不能強迫請事假、不能扣全勤獎金、不能以此為由解僱。
*一、可請防疫照顧假之家長含：父母、養父母、監護人或其他日常實際照顧兒童之人(如爺爺、奶奶等)。 *二、下列二種情形亦可請防疫照顧假： (一)照顧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含高中、高職、五專一、二、三年級)或國民中學持有身心障礙證明子女。 (二)因防疫需求，幼兒園於2月11日至24日自主停課，或教職員自主替幼兒請假。							